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承辦人：張嘉齡

電話：04-37061364

電子信箱：e-3333@mail.kl2ea.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私立民生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22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12519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給家長的一封信、屏東縣政府原函

(A09030000E_1130125192_senddoc1_1_Attach1.jpg、

A09030000E_1130125192_senddoc1_1_Attach2.pdf)

主旨：有關屏東縣政府「給家長的一封信」—流感及新冠疫苗宣
導單張發放事宜，詳如說明段，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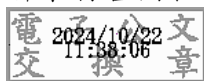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屏東縣政府113年10月17日屏府授衛疾字第1138012968號函辦理。
- 二、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資料，因感染流感或新冠導致重症及死亡之個案中，多數未施打當年度疫苗；孩童接種流感及COVID-19疫苗，不但能有效減少感染機率，降低醫療費用支出，亦能降低病毒散播，間接保護家中長輩、嬰兒等高危險族群，減少他們因感染而發生嚴重併發症的機率。爰該府衛生局製作旨揭宣導單張(如附件)，呼籲家長同意孩童施打流感及新冠疫苗，共同守護孩童健康。
- 三、近期宣導單張將配送至各衛生所，由各衛生所轉交轄區各級學校，請貴校配合疫苗宣導事宜，並於接獲旨揭單張後儘速以聯絡簿夾單或其他適宜方式轉交至每位家長手中，

冀能儘早建立機構內群體免疫力，俾降低校園、幼兒園及
托嬰中心等人口密集機構之感染群聚風險。

正本：屏東縣各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副本：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裝



訂

線